

第一章 招标公告

兰州新区黄河上游生态修复水源涵养示范园区种养殖循环产业建设项目(二期)工程总

承包招标公告

交易编号：A99-1262000022433349J-20230810-044744-2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 兰州新区黄河上游生态修复水源涵养示范园区种养殖循环产业建设项目(二期) 已由 兰州新区经济发展局(统计局) 以 兰州新区经济发展局(统计局)关于兰州新区黄河上游生态修复水源涵养示范园区种养殖循环产业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新经发审批〔2022〕158号 批准建设，建设资金来自 企业自筹、申请各级财政专项资金及申请银行贷款等多渠道筹措，招标人为 兰州新区秦东农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项目已取得 可研批复 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工程总承包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项目概况：项目分两期建设，一期建设小斜沟区域，二期建设大毛刺沟区域。主要包括土地平整工程、土壤改良工程、灌溉与排水工程、田间道路工程和农田防护及生态环境保护(水土保持)工程等五项工程，项目建设面积1069公顷，其中：高标准农田建设面积205公顷，生态修复建设面积864公顷。同步引进畜牧养殖企业在生态修复治理区域建设牛舍，占地面积约2000亩，配套建设水电路等相关附属设施。

2.1.1 建设地点：中兰客专以南，车路沟以北，西岔镇漫湾村以东，大毛刺沟以西。

2.1.2 建设规模与建设内容：项目分两期建设，一期建设小斜沟区域，二期建设大毛刺沟区域。主要包括土地平整工程、土壤改良工程、灌溉与排水工程、田间道路工程和农田防护及生态环境保护(水土保持)工程等五项工程，项目建设面积1069公顷，其中：高标准农田建设面积205公顷，生态修复建设面积864公顷。同步引进畜牧养殖企业在生态修复治理区域建设牛舍，占地面积约2000亩，配套建设水电路等相关附属设施。

(一)高标准农田建设片区

土地平整工程：大毛刺沟地块表土剥离面积为111公顷，剥离总土方量33万立方米，表土回覆土方量33万立方米。

土壤改良工程：大毛刺沟地块土壤深松和培肥面积111公顷，增施有机肥2501吨。

灌溉与排水工程:大毛刺沟地块铺设 DN315、PE100 供水干管 261 米, DN225、PE100 供水支管 2838 米, DN160、PE100 配水斗管 9380 米, DN90 软管 7651 米, 滴灌带 1667400 米, DN160、PE100 立杆 281 米新建多功能给水栓 188 座, 闸阀井 7 座(检查井 2 座, 分水井 1 座, 减压井 3 座, 排水井 1 座)。

田间道路工程:大毛刺沟地块新建 6 米宽田间道 1452 米;新建 4 米宽生产路 2744 米。

农田防护与生态环境保持工程:大毛刺沟地块田间道两侧栽植胸径 4 厘米杨树 1542 株。

(二)土地开发整理片区

土地平整工程:大毛刺沟地块土地开发整理片区建设面积为 471 公顷, 总挖方量 4162 万立方米, 总填方量(压实方)3746 万立方米。

土壤改良工程:大毛刺沟地块土壤深松面积 377 公顷, 增施有机肥 8488 吨。

灌溉与排水工程:大毛刺沟地块铺设布设 1 条 2483 米 DN315、PE100 的供水干管, 6 条 16564 米, DN225PE100 供水支管, 130 条 46473 米 DN160、PE100 配水斗管, 1 条 38256 米 DN90 软管 38256 米, 滴灌带 5658900 米;1394 米 DN160、PE100 立杆, 及多功能给水栓 929 座, 闸阀井 45 座(检查井 33 座, 分水井 4 座, 减压井 2 座, 排水井 6 座)。

田间道路工程:小斜沟地块新建 4 条 6 米宽田间道 5672 米, 2 条 4 米宽生产路 712 米;大毛刺沟地块新建 3 条 6 米宽田间道路 8311 米, 16 条 4 米宽生产路 12546 米。

农田防护与生态环境保持工程:小斜沟地块栽植胸径 4 厘米杨树 4045 棵, 大毛刺沟地块栽植胸径 4 厘米杨树 8311 棵, 同步在部分土方裸露边坡区域, 播撒苜蓿草籽, 小斜沟地块生态边坡地段播撒草籽 74 公顷, 大毛刺沟地块生态边坡地段播撒草籽 82 公顷。

2.1.3 投资总额: 40018 万元。

2.1.4 工期要求:

总工期要求: 290 日历天。

设计开工日期: 2023 年 09 月 15 日,

施工开工日期: 2023 年 10 月 15 日,

工程竣工日期: 2024 年 06 月 30 日

2.1.5 其他: 本项目不划分标段。

2.2 招标范围:

2.2.1 工程设计范围: 包括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及后续报批等相关服务内容。

2.2.2 工程施工范围: 包括施工图纸设计范围内的所有工程内容(含临时用电及临时用水)。

2.2.3 工程采购范围：包括合同范围内所有材料、设备的采购、检测和保管及安装等，发包人有权确定品牌范围和质量档次。

2.2.4 整个项目后期的各项检查、验收、调试及试运行等事宜。

2.2.5 质保期内的维修、售后等各项服务。

2.2.6 对本项目的质量、安全文明施工、工期、造价等全面负责。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投标人须经国家相关行政部门登记注册，具有独立法人资格；投标人应具备土地规划丙级及以上资质，同时具备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一级及以上施工资质，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备相应的工程总承包能力。

3.2 投标人拟派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应当具有与招标项目规模标准和要求相适应的工程建设类注册执业资格国家注册一级建造师资格（市政公用工程专业）和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 B 类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且必须满足下列条件：

- (1) 总承包项目经理不得同时在两个或者两个以上单位受聘或者执业。
- (2) 总承包项目经理不得同时在两个或者两个以上工程项目上任职。

3.3 投标人应具备其他要求：

3.3.1.1 投标人承担过类似工程；

类似工程认定标准：市政公用工程。

3.4 其他：

3.4.1 业绩要求：投标人须具有良好的业绩，近 5 年（2018 年 08 月 01 日至今）内有类似工程的设计业绩和施工总承包业绩（以中标通知书或合同协议书为依据，若是联合体投标的，可由联合体各方分别提供）。

3.4.2 设计负责人：须具有工程类高级工程师职称。

3.4.3 施工技术负责人：须具有工程类高级技术职称。

3.4.4 安全生产负责人：须具有工程类中级及以上技术职称，并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C 证）；安全员不少于 2 人，并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C 证）（注：安全生产负责人和安全员不得为同一人）。

3.4.5 其他项目管理人员：施工员 2 人、质量员 2 人、资料员 1 人、材料员 1 人、机械员 1 人须持有有效的资格证书或岗位资格证书，以上人员均为本单位在职人员（以员工在本单位缴纳近半年社保为依据），并将全部项目管理机构的组成人员证件及身份证复印

件附在“项目管理机构组成表”之后；项目管理机构组成人员中标后未经招标人允许不得更换。

3.4.6 财务及信誉要求：应具有良好的银行资信和商业信誉，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财产被接管、冻结或破产状态。须提供近三年（2020-2022 年度）经会计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财务报告。若成立不足三年的须提供自成立以来的财务审计报告，若成立不足一年的须提供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近三年（2020 年 08 月至今）内无重大诉讼及仲裁情况，近三年（2020 年 08 月至今）无不良行为记录。如以联合体形式投标，参与投标活动的联合体各成员均须提供以上要求的财务报告、无重大诉讼及仲裁情况、无不良行为记录。

3.4.7 所有参与本次投标的施工企业须出具“工资无拖欠承诺书”方可参与招投标活动，未按以上要求出具“工资无拖欠承诺书”证明的，视为无效投标。

3.4.8 投标人须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招标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自行查询结果并截图加盖企业公章后附于投标文件中，作为投标文件的内容之一。以本项目发布公告至开标时间内查询证明为依据，（本项目参照执行，未尽事宜由招标人解释）。

3.4.9 工程投标活动的授权委托代理人应当为本项目负责人（即项目经理）。以身份证明书为准，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和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按招标文件要求的格式填写，加盖单位公章，并附身份证复印件，否则视为无效。

3.5 本次招标 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接受联合体投标。

3.5.1 不具备资格要求的投标人可以组成联合体，以达到招标人的资格要求。联合体各成员都必须是财务自主、独立核算、有独立的经营权和决策权的独立法人，营业执照合法有效。

3.5.2 联合体牵头人须具备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一级及以上施工资质。

3.5.3 投标人不能既参加联合体又以其独家名义对该招标项目投标或者参与不同联合体进行投标，出现上述情况者，其投标和与此有关的联合体的投标将被拒绝。

3.5.4 投标文件中应附联合体协议书，联合体各方应明确其权利义务及支付款项方式方法，联合体牵头人代表联合体在投标和履行合同中承担联合体的义务和法律责任；尽管委任了联合体牵头人，但联合体各成员在投标、签约与履行合同过程中，仍负有连带的和各自法律责任，为此，联合体各成员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都应在投标书和联合体协议书上签署并加盖公章。

注：联合体在投标登记时需由牵头人添加联合体成员信息。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招标文件获取时间为：[2023年08月14日18时00分至2023年08月19日18时00分](#)；

4.2 招标文件获取方式：[凡拟参与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活动的投标人需先在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网上注册，并获取数字证书，方可网上下载标书投标等后续工作（具体内容详见招标文件）。](#)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2023年09月05日09时00分](#)，地点为远程开标，投标人登陆甘肃省(兰州新区)电子交易系统，登陆网址<http://61.178.200.57:13211/bid-building-ejiaoyissg-bidder/login.html>，在线上传电子投标文件(sgef、gef、czr 格式各一份，投标文件编制工具应与招标文件一致，上传通道于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 24 小时开启)；在上传投标文件之后，请投标单位上传授权委托人信息并扫码进行实名认证签到，签到通道将在开标前 24 小时开启。(注：如有技术问题，请联系甘肃交易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联系电话：[0931-4875561/4006131306](tel:0931-4875561/4006131306)，运维 qq 群：[950162612](tel:950162612))。

注：[因本次开标采取投标人不到场、不提供纸质版投标文件的方式进行，对本招标文件中所涉及的企业营业执照、资质证书等相关证件，只需提供承诺书承诺投标文件中提供的企业营业执照、资质证书、中标通知书及合同等相关证明材料真实有效，承诺书可编制于投标文件第七章“11.其他材料”中，若有隐瞒或弄虚作假行为，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5.2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网](#)（网址<http://www.ggzyjy.gansu.gov.cn>）（发布公告的媒介名称）上发布。

7. 联系方式

招标人：兰州新区秦东农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地址：甘肃省兰州市皋兰县漫湾村一社 240 正南方向 110 米

联系人：王丽



电话：15294205493

招标代理机构：甘肃陇鼎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兰州新区绿茵花园 6 号楼 1 单元 1001 室

联系人：陈瑞霞/高成年

电话：18919313882/13809350608

监督单位：兰州新区西岔园区农林水务局

监督电话：0931-6839513

2023 年 08 月 14 日